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8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19年8月7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星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9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摘要全文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其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6,900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目前，上述限制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306,829,909股减至306,723,009股，公司注册资本由306,829,909元减至306,723,009元，实收资本306,723,009元。同意公司在减资手续办理完毕后，启用新章程，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19年9月4日（星期三）下午14:30时在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金庐北路8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